

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用笺

张青青 12.15

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2022年部分项目完成情况的公告

一、公示内容：

(一)项目名称：厦门两后生学历培训项目(已脱贫户)

建设内容与规模：

根据临夏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济南市-临夏州2022年东西部劳务协作工作计划的通知》(临州人社通[2022]84号)、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天桥区-永靖县2022年东西部劳务协作工作计划的通知》(永人社发[2022]74号)以及关于印发《永靖县2022年“两后生”职业教育工作方案》的通知(永人社发[2021]236号)，对2019年、2020年、2021年赴厦门职业院校就读的已脱贫户两后生全额补助学费和住宿费，同时，在校期间每人每月发放生活补助1000元；2022年计划继续输送12名两后生到厦门职业院校就读，全额补助学费和住宿费，且在校期间每人每月发放生活费1000元。费用以实际输送两后生人数为准。

资金总额：46.916万元

资金来源：东西协作资金（永乡振领发〔2022〕55号）
完成情况：已完成，资金支出率100%。

（二）项目名称：山东两后生学历培训项目（已脱贫户）

建设内容与规模：根据临夏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济南市-临夏州2022年东西部劳务协作工作计划的通知》（临州人社通〔2022〕84号）、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天桥区-永靖县2022年东西部劳务协作工作计划的通知》（永人社发〔2022〕74号）以及关于印发《永靖县2022年“两后生”职业教育工作方案》的通知（永人社发〔2021〕236号），对2021年赴山东蓝翔技师学院就读的已脱贫两后生在校期间每人每月发放生活补助1000元；2022年计划继续输送6名两后生到济南职业院校就读，在校期间每人每月发放生活费1000元。费用以实际输送两后生人数为准。

资金总额：23.5万元

资金来源：东西协作资金（永乡振领发〔2022〕55号）
完成情况：已完成，资金支出率100%。

（三）项目名称：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吸纳劳动力就业奖补项目（已脱贫劳动力）

建设内容与规模：

对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吸纳已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按每人每月1000元发放就业奖补，奖补期限为3个月，每人总计3000元。

资金总额：38.4万元

资金来源：县级衔接资金（永乡振领发〔2022〕47号、永乡振领发〔2022〕48号）

完成情况：已完成，资金支出率100%。

（四）项目名称：刘家峡镇城北新村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吸纳劳动力分类奖补（已脱贫劳动力）

建设内容与规模：

对刘家峡镇城北新村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吸纳的永靖户籍劳动力进行分类奖补，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发放务工奖补3000元，务工满4个月开始每月发放务工奖补1000元，满1年发放务工奖补12000元（与2022年稳就业奖补政策、乡村就业工厂吸纳劳动力就业奖补项目不得重复享受）。

资金总额：13.1万元

资金来源：县级衔接资金（永乡振领发〔2022〕47号、永乡振领发〔2022〕48号）

完成情况：已完成，资金支出率100%。

二、公示期限：2022年12月5日起（10个工作日）

三、公示期监督电话：0930-8832543

永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12月5日



